

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

松经开〔2024〕199 号

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陶氏有机硅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增能 扩产项目新增污染物总量指标的函

松江区生态环境局：

陶氏有机硅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增能扩产项目位于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乐东路 448 号，占地面积 125426 平方米，主要从事有机硅产品的生产。2023 年产值 16.4491 亿元，税收为 1.93 亿元。

本项目主要从事有机硅灌封胶和密封胶、无溶剂型有机硅离型剂、有机官能团硅油的生产，主要生产工艺为配料、投料、混合、灌装、清洗等，其中涉及新增废气的为配料、投料、混合、灌装、清洗等工序产生的 VOCs，锅炉天然气燃烧产生的 NO_x，VOCs 排放量为 1.527t/a，NO_x 排放量为 0.048t/a，VOCs 经收集

活性炭吸附或“冷凝+水洗+除湿+活性炭吸附”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，NO_x经低氮燃烧处理后通过25m高排气筒排放。

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同意该项目建设，所需废气主要污染物VOCs总量指标为3.054t/a，NO_x总量指标为0.096t/a，特申请废气污染物总量指标从区级总量指标中统筹平衡。特此函告。

